公 務 人 員 俸 額 表

附表二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委任					薦任				簡任					俸點	教育、警察人員	
第一職等	第二職等	第三職等	第四職等	第五職等	第六職等	第七職等	第八職等	第九職等	第十職等	第十一職等	第十二職等	第十三職等	第十四職等		薪(俸)額	月支數額
											四 59,250	三 59,250	59,250	800	770	59,250
										五 56,190	三 56,190	二 56,190		790	740	56,190
									五 55,480	四 55,480	二 55,480	一 55,480		780	710	55,480
									四 53,330	三 53,330	一 53,330	三 53,330		750	680	53,330
									三 51,910	二 51,910	五 51,910	二 51,910		730	650	51,910
								七 50,480	二 50,480	一 50,480	四 50,480	一 50,480		710	625	50,480
								六 49,050	一 49,050	五 49,050	三 49,050			690	600	49,050
								五 47,620	五 47,620	四 47,620	二 47,620			670	575	47,620
								四 46,190	四 46,190	三 46,190	一 46,190			650	550	46,190
							六 44,770	三 44,770	三 44,770	二 44,770				630	525	44,770
							五 43,340	二 43,340	二 43,340	一 43,340				610	500	43,340
						六 41,910	四 41,910	一 41,910	一 41,910					590	475	41,910
						五 39,050	三 39,050	五 39,050						550	450	39,050
					六 37,980	四 37,980	二 37,980	四 37,980						535	430	37,980
				十 36,910	五 36,910	三 36,910	一 36,910	三 36,910						520	410	36,910
				九 35,840	四 35,840	二 35,840	五 35,840	二 35,840						505	390	35,840
				八 34,770	三 34,770	一 34,770	四 34,770	一 34,770						490	370	34,770
				七 33,700	二 33,700	五 33,700	三 33,700							475	350	33,700
				六 32,630	一 32,630	四 32,630	二 32,630							460	330	32,630
			八 31,560	五 31,560	五 31,560	三 31,560	一 31,560							445	310	31,560
			七 30,490	四 30,490	四 30,490	二 30,490								430	290	30,490
		八 29,420	六 29,420	三 29,420	三 29,420	一 29,420								415	275	29,420
		七 28,340	五 28,340	二 28,340	二 28,340									400	260	28,340
		六 27,270	四 27,270	一 27,270	一 27,270									385	245	27,270
		五 26,200	三 26,200	五 26,200										370	230	26,200
		四 25,490	二 25,490	四 25,490										360	220	25,490
		三 24,770	一 24,770	三 24,770										350	210	24,770
		二 24,060	五 24,060	二 24,060										340	200	24,060
	六 23,350	一 23,350	四 23,350	一 23,350										330	190	23,350
	五 22,630	五 22,630	三 22,630											320	180	22,630
	四 21,920	四 21,920	二 21,920											310	170	21,920
	三 21,200	三 21,200	一 21,200											300	160	21,200
	二 20,490	二 20,490												290	150	20,490
六 19,780	一 19,780	一 19,780												280	140	19,780
五 19,060	五 19,060													270	130	19,060
四 18,350	四 18,350													260	120	18,350
三 17,630	三 17,630													250	110	17,630
二 16,920	二 16,920													240	100	16,920
一 16,210	一 16,210													230	90	16,210
七 15,490														220		
六 14,990														210		
五 14,480														200		
四 13,980														190		
三 13,480														180		
二 12,970														170		
一 12,470														160		

附則：1.各等級俸點折算俸額之數額係分段累計：按其應得俸點在160點以下之部分每俸點按77.9元折算；161點至220點之部分每俸點按50.4元折算；221點至790點之部分每俸點按71.4元折算；791點以上之部分每俸點按305.8元折算。 如有不足10元之畸零數均以10元計。

2.各職等粗線以下為本俸，粗線以上為年功俸。

3.本表自111年1月1日生效。